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2025年4月18日，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 2024 年末合伙人数量 216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304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3 人。

(7) 2023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5,466.65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5,127.8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56,747.98 万元。

(8) 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01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26,115.39 万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9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

(2) 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43 名从业执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6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4 人次、监管措施 40 人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张正峰，2012 年起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5 年起为海南瑞泽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吴慧敏，202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3 年起为海南瑞泽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0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

制复核合伙人为罗楠，201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4 年起为海南瑞泽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罗楠、项目合伙人张正峰和签字注册会计师吴慧敏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张正峰、签字注册会计师吴慧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罗楠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5 年度中审众环拟收取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220 万元，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20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审计费用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与会委员一致认为：中审众环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经验和专业能力，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需求。中审众环在 2020—2024 年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职，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